

证券代码：688230

证券简称：芯导科技

公告编号：2025-020

上海芯导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上海芯导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8月25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本次会议的通知于2025年8月15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本次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符志岗先生召集和主持，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和《上海芯导电子科技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与会监事以投票表决方式审议并通过如下议案：

（一）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表决结果：3名同意，0名弃权，0名反对。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编制和审核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包含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本报告期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等事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议案所述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上海芯导电子科技有限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上海芯导电

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二）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2025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3 名同意，0 名弃权，0 名反对。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5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的规定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要求，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项存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本议案所述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上海芯导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三）审议并通过《关于取消监事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3 名同意，0 名弃权，0 名反对。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公司将不再设置监事会或者监事，《公司法》中规定的监事会职权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行使，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将相应废止。

本议案所述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上海芯导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取消监事会、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及制定、修订部分治理制度的公告》。

（四）审议并通过《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表决结果：3 名同意，0 名弃权，0 名反对。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12 亿元（含本数）的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上述事项的内容及审议程序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

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有利于提高公司的资金使用效率，且公司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没有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内容相抵触，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实施，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有利于提高公司的资金使用效率，获取良好的投资回报。监事会同意公司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12 亿元（含本数）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本议案所述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上海芯导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特此公告。

上海芯导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 年 8 月 27 日